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1)

董事會會議通知

倍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為一名「董事」）（「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二）舉行董事會會議，並將於會上（其中包括）考慮及酌情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二份中期業績公告，以及釐定中期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倍搏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戚偉珍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 四名執行董事，即陳文鋒博士（聯席主席）、貝維倫先生（聯席主席）、宿春翔先生及彭浩然先生；及(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創河先生、周志恒先生及郭曉楓醫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thepbg.com 內。